

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附表2之標準與 13 項 AQI 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 AQI 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 3 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3 年2月27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 113 年3月2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	---

附表 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序號	獨立性評估項目	郭士華會計師	張字信會計師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是	是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是	是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是	是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是	是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是	是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是	是
7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是	是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是	是
9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是	是
10	其他有效參考資訊：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	是	是